

达州市达川区退出消防员安置工作协作配合机制办公室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 2024 年 12 月退出消 防员在达川转岗安置选岗方案

为做好我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退出消防员安置工作，根据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印发〈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退出消防员安置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制定本方案。现将 2024 年 12 月退出消防员待安置岗位、选岗规则、选岗排序和量化评分予以公示。公示期为 2025 年 7 月 9 日—2025 年 7 月 17 日，转岗退出消防员对公示内容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向区安置办提出书面申请。

一、选岗时间

2025 年 7 月 22 日上午 9:30。

二、选岗地点

达川区应急管理局三楼会议室（详细地址：达州市达川区升

华街健康巷 532 号)。

三、选岗对象

2024 年 12 月转岗安置地在达川区的退出消防员。

四、参会单位

区应急管理局、区消防救援大队、区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、区委编办、区人社局。

五、选岗方式

采用赋分选岗，选岗排序由评分高者至低者依次选岗。转岗安置消防员量化评分相同的，依次以入党时间、消防救援衔等级、工作年限、表彰奖励、担任职务计分为排序依据，相应计分高者排名在前。

六、选岗工作流程

- (1) 区消防救援大队宣读选岗规则；
- (2) 区应急局介绍本次退出消防员基本情况和转岗量化评分、排序情况；
- (3) 区委编办介绍拟用人单位及备选岗位相关情况；
- (4) 区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宣读选岗纪律；
- (5) 转岗退出消防员选岗；
- (6) 区人社局宣布选岗结果；
- (7) 区应急局主要领导讲话。

七、选岗规则

1. 转岗退出消防员应严格遵守选岗流程和选岗纪律，按时入

场，选岗时间 5 分钟，选岗签字按手印后不得更改。

2.选岗时，转岗退出消防员应服从工作人员的安排，不得携带手机等电子产品进入选岗室，不得大声喧哗，不得随意讨论或干扰他人选岗。

3.选岗现场将签订《转岗退出消防员公开选岗确认表》，转岗退出消防员确认后生效。

4.选岗原则上由本人亲自到场选择单位签名，如有特殊情况确需家人代为选择单位签名的，必须提前一天向区安置办提出书面申请，并提供本人的身份证、委托书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以及能证明其为家人关系的有效证明。

5.安置结果将向社会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6.根据相关规定，转岗退出消防员无正当理由拒不服从选岗安置工作的，视为放弃转岗安置资格。在待转岗期间，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，取消其转岗安置资格。

7.本规则由区安置办负责解释。

联系电话：0818-2820809

附件：1.2024 年 12 月退出消防员在达川转岗安置量化评分和排序表

2.2024 年 12 月退出消防员在达川转岗安置岗位信息表

附件 1

2024 年 12 月退出消防员在达川转岗安置量化评分和排序表

序号	姓名	性别	民族	出生日期	入职时间	政治面貌	学历	消防救援衔等级	从事专业	量化评分
1	梁远军	男	汉	1990.11	2007.12	党员	本科 (在职)	一级消防士	灭火救援、 驾驶员	91.625
2	曹 巍	男	汉	1990.08	2007.12	党员	本科 (在职)	一级消防士	灭火救援	83.75
3	殷存洪	男	土家族	1992.05	2011.12	党员	大专 (在职)	二级消防士	灭火救援	73.333
4	周奇强	男	汉	1990.04	2007.12	党员	大专 (在职)	一级消防士	特种驾驶员	71
5	岳希东	男	汉	1994.11	2011.12	党员	大专 (在职)	二级消防士	灭火救援	45

附件 2

2024 年 12 月退出消防员在达川转岗安置岗位信息表

序号	安置单位名称	安置岗位名称	计划数	备注
1	达川区大树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	事业	1	
2	达川区赵家镇便民服务中心	事业	1	
3	达川区管村镇便民服务中心	事业	1	
4	达川区石桥镇便民服务中心	事业	1	
5	达川区堡子镇便民服务中心	事业	1	
6	达川区渡市镇便民服务中心	事业	1	
7	达川区米城乡社会事务服务中心	事业	1	
8	达川区龙会乡便民服务中心	事业	1	